**子計畫四：**

**南投縣103年度環境教育考評實施計畫**

1. **依據：**
   1. 南投縣103年度環境教育輔導小組工作重點。
   2. 南投縣環境教育中程（102-105年）實施計畫。
2. **目標：**
   1. 落實推動美化綠化，發揮學校為社區教化中心功能，營造美麗、健康的生活環境。
   2. 充分利用校園環境作為教學的場域，推動戶外教學，讓學生體驗自然，多向自然學習。學校老師自己規劃設計、發展且適用於該地特色或問題的環教教材、課程與計畫。
   3. 促進學校空間規劃、建築及環境管理等符合環境保護及教育的要求，達到省能源、省資源、乾淨寧適的目標。
   4. 使順應自然的方式融入學生的校園生活，參與改善環境的行動、校園的成員要養成負責任的環保行為，如；綠色消費，省能源，省資源，避免污染，並且與人及環境和諧相處。
3. **主辦單位：**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環境教育輔導小組
4. **承辦單位：**漳興國小
5. **辦理時間：**103年6-10月前完成
6. **參與對象：**全縣國中小學、旭光高中
7. **實施地點：**
   1. 初評：採線上考評。
   2. 複評：線上考評選出績優學校22校至學校實地考評。
8. **實施內容：**由本府教育處組成考評小組，考評各校102學年度辦理環境教育成果，分初評、複評兩階段進行，於考評前舉辦全縣學校說明考評方式及內容會議。
   1. 初評：全面採網頁線上評選，外聘委員評審，擇優錄取22校（國小18校、國中4校）參加複評，未達認可標準之學校將參加到校服務計畫。
   2. 複評：外聘委員評審實地訪視。
      1. 成績計算：初評成績佔50％，複評成績佔50％之總和。
      2. 全縣初評優良國小18所學校參加複評；全縣初評優良國中(含旭光高中)4所學校參加複評。
      3. 複評採實地考評；由教育處外聘委員至各校實地考評，各校準備簡報10分鐘後，委員依考評標準實地考評，時間安排可依實際狀況調整。
9. **獎勵與考核：**
   1. 國小部分：全縣特優8所，優等10所。
   2. 國中部份：全縣特優2所，優等2所；考評小組得視實際成績增減之。
   3. 特優：各校有功人員共4人，二人各嘉獎2次，二人各嘉獎1次。
   4. 優等：各校有功人員共3人，一人嘉獎2次，二人各嘉獎1次。
   5. 承辦學校於活動結束二週內，檢送領據、經費結報表、成果及承辦人員敘獎名單，逕送本府教育處體健科彙辦。
10. **預期效益：**網頁線上初評比例達90％以上，進入複評學校實地訪視比例達90％以上。
11. **其他：**
    1. 辦理考評人員請惠予公差登記，開會時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、環保筷。
    2. 本計畫經奉教育部及本府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